

油尖旺區議會
尖沙咀海濱長廊美化計劃 -
最新進展及施工時間表

目的

向議員匯報尖沙咀海濱長廊美化計劃(計劃)的最新進展及施工時間表。

背景

2. 我們曾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就尖沙咀各項建議的旅遊措施徵詢油尖旺區議會的意見。其中一項措施是美化尖沙咀海濱長廊。計劃涵蓋梳士巴利道以南的露天地方，由尖沙咀天星小輪碼頭廣場、香港文化中心和香港藝術館起，沿尖東海濱長廊一直伸展至國際郵件中心。當局會根據計劃興建園景建築和栽種花木，重置街道照明，把部分空地闢作休憩花園、戶外活動及表演場地和露天茶座，以及在香港文化中心對開的露天廣場提供燈光和音響設備，務求令上述海濱一帶地區的面貌煥然一新。議員對建議表示歡迎及支持。

最新進展

3. 二零零四年二月，立法會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進行計劃。建築署隨即擬訂分段施工安排及進行招標。工程已於二零零四年八月三十一日展開。

工程項目時間表及分段施工

4. 計劃會分階段進行，預定於二零零六年四月完成。為盡量減少滋擾，建築署與有關部門磋商後，擬訂分段施工計劃，詳情見附件甲。緩解措施以把工程期間可能帶來的滋擾減至最低的詳情則見附件乙。

5. 我們已成立工地聯絡小組，成員包括旅遊事務署、建築署、康樂及文化事務署、香港警務處、海事處、油尖旺民政事務處及承建商。小組定期開會，以密切監察實際工程進度。若分段施工計劃有重要改變，我們會通知議員。

6. 議員請細閱計劃的分段施工詳情及緩解措施。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
旅遊事務署
二零零四年九月

**尖沙咀海濱長廊美化計劃
分段施工計劃**

地點 (請參閱 附錄的地圖)	關涉地區	時間
A	天星小輪碼頭入口處	二零零五年年中至 二零零六年四月
B1	香港文化中心露天廣場 (北面)	二零零四年九月至 二零零五年四月
B2	香港文化中心露天廣場 (南面)及柱廊	二零零五年四月至 十二月 (此地區工程會在 B1 地區工 程完成後才展開)
C1	香港藝術館對出空地 (南面)	二零零四年十月至 二零零五年三月
C2	香港文化中心及太空館對出空地 (此地區工程會再進一步分階段進 行,承建商會在完成工地某些部份 的工程,才會展開其他部份的工 程)	二零零四年九月至 二零零六年四月 (在這二十個月內,承建商 只會在同一時段內佔用部份 工地)
C3	香港藝術館對出空地 (北面)	二零零五年三月至 十二月 (此地區工程會在 C1 地區工 程完成後才展開)
D	露天餐廳	二零零四年九月至 二零零六年四月
E	星光大道(更換街燈)	二零零五年五月至十二月
F	尖沙咀海濱長廊東部 (更換街燈)	二零零五年五月至 十二月

尖沙咀海濱長廊美化計劃

緩解措施

實行下列各項緩解措施以把工程期間可能帶來的滋擾減至最低 -

- (1) 在整段施工期內，會提供足夠和安全的行人道，內有充足的照明，並設有指示標誌，說明前往附近景點及設施的方向；
- (2) 施工期內無論何時均會保留指定的緊急車輛通道；
- (3) 為把對香港文化中心、香港藝術館、香港太空館和星光大道等場地的日常運作的影響減至最低。在這些場地對開空地進行的工程會分階段施行。當局會為這些場地的使用者及市民提供安全和方便的通道；
- (4) 採取充分的噪音緩解措施，控制施工時產生的噪音水平。這些措施包括使用滅音器，用圍板作為地面的隔音屏障，禁止在某些場地進行超過許可噪音水平的工程；
- (5) 在施工期內，會豎設附有臨時照明的圍板或其他種類的臨時屏障以確保公眾安全。由於尖沙咀是主要旅遊區，因此當局會粉飾圍板，令人看起來更有美感和悅目；
- (6) 所有工程均會按照環境保護署及其他有關部門的指引進行。除上述措施外，當局還會管制塵埃、廢水的處理和排放及地盤污水所造成的滋擾，以確保不超越既定的標準和準則；以及
- (7) 在主要假日慶祝活動如聖誕節、除夕及農曆新年舉行期間，當局會因應工地情況及工程施工進度，考慮工地一帶是否適合舉行活動。若有活動舉行，我們會與警務處及有關部門共同制訂適當的安全及人羣管理措施。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
旅遊事務署
二零零四年九月

